##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三安集团")关于其进行股票质押的通知,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三安集团于2018年9月28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1,500,000股(占本 公司总股本的0.28%) 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,到期日为2019年4月10日。上 述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。

三安电子为三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。截止本公告日,三安集团持有本公司 351, 301, 092 股股份, 累计质押86, 100, 000 股股份: 三安电子持有本公司 1,213,823,341股股份,累计质押971,030,000股股份。两家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,565,124,433股(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.38%),累计质押1,057,130,000股,质押 股份约占两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67.54%。

三安集团和三安电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,资信状况良好,具有良好的抗风险能 力,因自身需求进行股票质押业务。未来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、投资收益及 其他收入等,具备资金偿还能力,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。若公司股 价波动到预警线,三安集团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,包括但不限于资金补足、追加质 押、提前还款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